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一、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浩楠先生、胡健先生、贾莹女士、陈莹女士、何澜女士、何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刘雪亮女士、孙燕萍女士、张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刘雪亮女士、孙燕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

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浩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1年8月出生，中国科学院项目管理专业工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职员；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公司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挂职）；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北京朝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张浩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胡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9年8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历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副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中国银保监会创新部借调交流。现任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贾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74年6月出生，毕业于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师范大学，美国德克萨斯大学惠灵顿分校及北京科技

大学 EMBA。1996 年至 2003 年任辽宁欧亚集团销售总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任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东北区域销售总经理；2011 年加入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本公司景观一事业部营销高级总经理、拓展六中心总裁、康旅集团总裁、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沧州东方园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

贾莹女士持有本公司 204,938 股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学专业硕士学位。先后从事教师、律师职业。2007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分析师；2014 年 9 月加入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证券发展部总经理、风控法务部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人、经理、执行董事；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何澜：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91 年 1 月出生，英属哥伦比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学士学位。历任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法人；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何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何昊先生系姐弟关系，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何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97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现任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何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何澜女士系姐弟关系，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雪亮：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3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物资报社记者、编辑，国家物资部办公厅部长办公室科员、秘书处主任科员、副处级秘书，国内贸易部办公厅信息处副处长、处长，国内贸易局办公室信息新闻处处长，中央企业工委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国资委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办事处副主任、副局级专职监事，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8年6月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国际商务中心区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衢州市衢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辽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雪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孙燕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81年8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湖北证监局主任科员，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杰龙成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燕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南民族大学法学学士。历任广州华商学院教师、上海世基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SH.688325）独立董事。

张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第八届董事会其他董事候选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